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7月17日

發文字號：臺證交字第1060012646號

附件：如文

主旨：修正本公司「有價證券借貸辦法」第14條及「證券商辦理有價證券借貸操作辦法」第3條，自即日起實施。

依據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106年7月10日金管證交字第1060021899號函。

總經理 李 啓 賢

裝

訂

線